

# 宁强县财政局文件

宁财办农〔2025〕61号

## 宁强县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 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县农业农村局、发改局、民宗局：

根据《汉中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汉财办农〔2025〕99号），现提前下达你们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资金规模详见附件1）。2026年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少数民族发展任务列“2130505 生产发展”，以工代赈任务列“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部门预算支出经

济分类科目“39999 其他支出”，相关指标待 2026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使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渡期后常态化帮扶有关决策部署，切实管好用好资金，待中央财政衔接资金具体调整优化方案确定后，资金管理使用按照新修订资金管理办法等要求执行。

二、资金重点用于产业、就业帮扶等帮扶。请相关行业部门加强业务指导，做好项目谋划等前期工作，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乡村全面振兴。

三、全面加强绩效管理。请对照绩效目标表，做好绩效目标细化和分解下达工作，督促资金使用单位和项目主管部门根据衔接资金管理办法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1.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2.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绩效目标表

3.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绩效目标表

4.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工代赈任务）绩效目标表

5.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绩效目标表



---

抄送：局预算股、国库股。

---

宁强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5年12月10日印发

---

共印6份



##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部门	提前下达合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以工代赈任务	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备注
		小计	其中：				
			其他巩固成果任务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6001	5596	4896	700	275	130	
县农业农村局	5596	5596	4896	700			
县发改局	275				275		
县民宗局	130					130	



## 附件2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主管部门		宁强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期限 2026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96	年度资金总额:	4896
		其中:财政拨款	4896	其中:财政拨款	489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安排,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把支持产业发展摆在优先位置,把促进农民增收作为关键任务,把支持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作为重要内容,不断强化投入保障,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促进资金更好发挥效益,坚决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资金切块下达县区,主要用于支持产业帮扶、就业帮扶以及村内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补短板等项目,促进脱贫群众持续稳定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巩固提升脱贫成效衔接乡村振兴县(市、区)个数(个)	1	
			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镇(个)	1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资金分解下达到县时长(天)	≤30	
		时效指标	年度预算执行率	≥97%	
			项目实施期	2026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地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市省平均水平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已脱贫地区生产生活条件	较上年有所改善	
			巩固提升脱贫成效质量	较上年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金使用对象满意度	≥90%		



## 附件3

##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主管部门		宁强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期限	2026年
资金 金额 (万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结合当地经济基础、资源条件,宜农则农、宜工则工、宜商则商,多途径、多方式,选准产业、项目和载体,增加集体经济收益。		结合当地经济基础、资源条件,宜农则农、宜工则工、宜商则商,多途径、多方式,选准产业、项目和载体,增加集体经济收益。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县数量(个)	1
			支持行政村数量(个)	10
		质量指标	用于工程的产品、设备、材料质量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年底前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集体经济年度收益提高程度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探索增加集体经济收益多种实现形式	较上年有所增加
			健全集体经济组织运行、收益分配、监督管理机制	较上年有所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以工代赈任务) 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工代赈任务			
主管部门		宁强县发展改革局		实施期限	2026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5	年度资金总额:	275
		其中: 财政拨款	275	其中: 财政拨款	27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p>目标1: 带动当地农村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 重点是脱贫人口、易返贫致贫监测对象和其他农村低收入人口。</p> <p>目标2: 改善农村地区生产生活条件, 提升群众就业技能。</p>			<p>目标1: 带动当地农村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 重点是脱贫人口、易返贫致贫监测对象和其他农村低收入人口。</p> <p>目标2: 改善农村地区生产生活条件, 提升群众就业技能。</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以工代赈任务支持县个数(个)		1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6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群众务工收入(万元)		≥1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市级主管部门		宁强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实施期限	2026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	年度资金总额:	130
	其中:财政拨款	130	其中:财政拨款	13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资金切块下达到县(区),支持培育壮大现代种养业、农产品加工业、民族手工业、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特色产业,以及必要的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		资金切块下达到县(区),支持培育壮大现代种养业、农产品加工业、民族手工业、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特色产业,以及必要的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衔接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县个数(个)	1
		质量指标	衔接资金用于产业的比例	≥60%
			项目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时限		2026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所在乡镇或行政村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或增速)	≥全市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平均水平(或增速)
		社会效益指标	联农带农受益人数	较上年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少数民族聚居地各族群众满意度	≥90%

